



欣涛科技

NEEQ : 837313

广东欣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GUANGDONG XINTAO NEW MATERIALS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17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或www. neeq. 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郑梁欣子
职务	董事会秘书
电话	13590525999
传真	0757-97263908
电子邮箱	zhengliangxinzi@cnxintao.com
公司网址	www. cnxintao. com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工业区大塘园 68-6 号，528143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 neeq. com. 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95,884,270.66	75,073,604.44	27.72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34,612,907.02	26,413,312.33	31.04%
营业收入	128,363,307.68	93,768,844.46	36.89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8,199,594.69	4,350,371.82	88.48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6,386,733.11	3,633,848.21	-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4,158,850.77	1,798,669.15	-331.22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26.87%	17.95%	-
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38	0.20	88.48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38	0.20	88.48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1.60	1.22	31.04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	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1,600,000	7.41%	-	1,600,000	7.41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				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					
	核心员工						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20,000,000	92.59%	-	20,000,000	92.59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4,900,000	68.98%	-	14,900,000	68.98%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14,900,000	68.98%	-	14,900,000	68.98%	
	核心员工	-	-	-	-	-	
总股本		21,600,000	-	0	21,600,000	-	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	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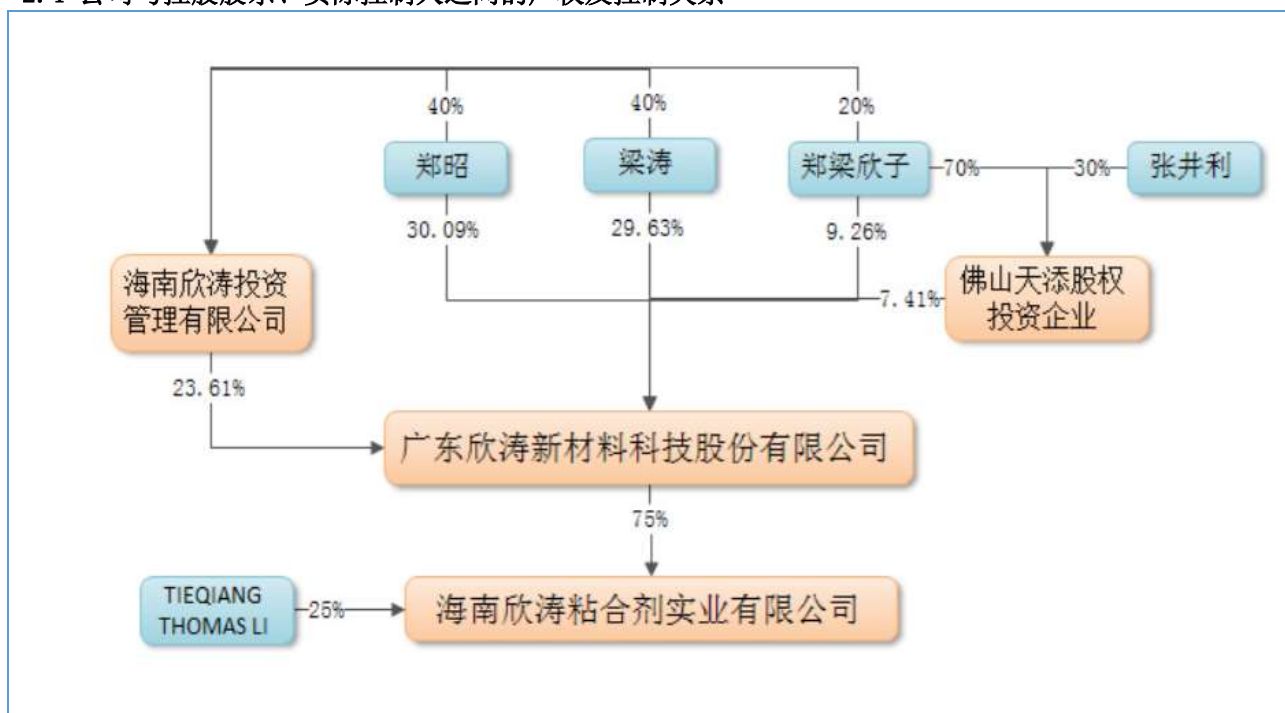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郑昭	6,500,000		6,500,000	30.09%	6,500,000	
2	梁涛	6,400,000		6,400,000	29.63%	6,400,000	
3	海南欣涛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	5,100,000		5,100,000	23.61%	5,100,000	
4	郑梁欣子	2,000,000		2,000,000	9.26%	2,000,000	
5	佛山天添股权投资 企业（有限 合伙）	1,600,000		1,600,000	7.41%		1,600,000
合计		21,600,000	0	21,600,000	100.00%	20,000,000	1,600,000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郑昭与梁涛系夫妻关系，郑昭与郑梁欣子系父女关系，梁涛与郑梁欣子系母女关系。并且郑昭为海南欣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法人，郑梁欣子为佛山天添股权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适用 不适用

1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及受影响的报表项目

(1)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，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未对 2017 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。

(2) 财政部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修订和新颁布了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，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。本公司根据准则规定重新拟定了相关会计政策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未对 2017 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。

(3) 报告期内除以上两项会计政策变更外，无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。

2、会计估计变更情况

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。

前期会计差错更正

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。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适用 不适用